

# 晋江市人民政府文件

晋政文〔2025〕12号

##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晋江市人大常委会：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晋江市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全面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智能高效、廉洁诚信、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 强化党对法治政府建设集中统一领导。1. 强化理论学

习。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作为市委党校主体班次的重点课程。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实施法治专门队伍教育培训行动计划，深化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法治工作部门全战线、全覆盖培训轮训。6月，在厦门大学法学院举办晋江市干部法治培训班。2.狠抓“关键少数”。扎实开展2023年度述法工作。督察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述法工作要求。7月，组织开展专题述法评议工作，并将评议情况报市主要领导、抄送组织部门。制定《中共晋江市委办公室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江市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规章清单（2024年版）的通知》（晋委办〔2024〕34号），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规学规守规用规，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3.加强研究阐释。与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合作编撰全国首份县域法治蓝皮书《晋江法治蓝皮书》。

（二）充分发挥服务保障大局作用。1.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推进政务服务集成改革和数字赋能，优化重构跨部门办理业务流程，探索推行套餐式优质衍生服务，深化“无证明城市”场景应用，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一类事”。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要求，推行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深化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健全企业破产机制，推行破产预重整制度，完善破产案件府院联动机制。完善企业退出制度，持续深化企业营业执照和许可证联动注销便利化改革，开展歇业备案试点。2.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健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1+N”政策体系，推行“首席服务员”制度，完善“法治护企”“政策找企”服务矩阵，体系化构建“晋心晋力”营商环境

品牌，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完善营商环境评估机制，加快建设营商环境最优县（市）。严格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标准指引，持续推动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统一、市场监管公平统一、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完善公平竞争审查“三联动一回应”工作机制，动态调整市场干预行为负面清单，加大对不正当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执法力度，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 and 政策措施。依法保护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权益，严格落实产权保护制度，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完善惩罚性赔偿制度。深化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组建行业知识产权发展保护联盟，建设品牌发展保护展示中心，打造立体化、多层次、一站式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和监管制度，进一步完善信息归集和共享公示机制、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信用修复和异议处置机制。

3.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先行区。健全台胞社会参与体系，在台胞聚集社区开展共建共治共享试点。深化台胞在晋就业、就医、住房、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制度改革，推广“全国台胞台企登陆第一数据港”、台胞医保（健保）线上服务平台、金融信用证书线上管理平台，让广大台胞落得下、留得住。探索建立“晋江—金门两地双园”合作机制，创新优势产业合作以及跨境投资贸易领域政策和制度改革，促进两岸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深度融合。筑牢向金门供水安全保障体系，推动金门供水工程获批国家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

（三）持续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1.协助上级立法。积极配合上级开展《福建省促进公平竞争条例》《泉州华侨历史遗存保护条例》等立法调研活动。加强与盼盼公司、安海人大主席团等立法联系点联系互动，积极申报全国基层立法联系点。2.

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持续推动行政规范性文件项目化管理模式，加强备案审查能力建设，建立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协调机制、动态清理工作机制，提升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管理水平。2024年，共向泉州市人民政府报备政府规范性文件14份、向晋江市人大常委会报备规范性文件（含经市政府同意，以部门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16份，共收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41份，发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补充说明通知书》3份。

3.完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机制。把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作为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的重要举措。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制度，共梳理976项执法事项纳入“四张清单”，2024年，共对违法当事人作出不予处罚38682起，从轻处罚84起，减轻处罚1起，共减轻当事人经济负担631万元。继续抓好“闽执法”平台的推广及应用工作。8月14日，召开全市行政执法质量提升工作暨“闽执法”平台运用推广会议，并在20家民营企业设立“晋江市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聘请20名各界人士为“晋江市行政执法监督员”。

4.做优做实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在企业密集的园区、镇（街道）设立11个行政复议服务点，在全国行政复议平台开展复议受理工作，通过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延伸复议便民为民触角。2024年，我市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951件，其中行政复议网上申请60件。现已审结838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达到100%，合法率100%；利用行政争议审前和解工作机制，推动被申请人自行撤销行政行为、申请人撤回申请、和解协调结案等作出终止决定的212件，努力做到定分止争、案结事了。完善具体、高效、顺畅的行政应诉工作机制，2024年，我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为100%。召开行政诉讼案件调度会，对行政败诉案件进

行全面剖析，认真研究案例，深刻剖析，全面落实整改，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5.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完善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制度机制，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推进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和新污染物协同治理，全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6.完善公共安全治理机制。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体系，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强化基层应急基础和力量，推动公共安全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7.加快打造数字法治政府。推进“城市大脑”建设，打造省内首个区县政务云平台，积极拓展开发智慧网格、智慧城管、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水务等场景应用，逐步实现“一屏观全域、一网管全城”。

（四）深化社会治理体系建设。1.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进市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实体化规范化建设，深化党建引领基层网格管理，完善网格实体阵地标准化建设、信息平台迭代升级机制，推行“镇街吹哨、部门报到”“百千工程”联系机制。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推动志愿服务体系建设。深化行业协会商会管理体制改革，引导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提升自身建设和服务水平。健全社会组织管理制度。2.维护社会安定稳定。深入践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探索“网格+矛调”治理模式。依托“智慧网格”服务平台，建设矛盾纠纷排调模块，实行矛盾纠纷“半小时签收、24小时联系、48小时见面、15日内调解”工作流程，力争实现矛盾纠纷“721”化解目标（即70%以上纠纷在村级化解，20%在镇级化解，10%在市级化解）。2024年，全市共排查处置矛盾纠纷9941起，办结9753

件，办结率达 98.11%。创新实施人民调解基层治理穿透到户工作机制，培育打造永和“老叔公”调解团，灵源“角头调解”，西滨“厂区枫桥”，深沪“海上枫桥”，经济开发区、陈埭镇“园区枫桥”等一批有影响、可推广、可示范的人民调解特色品牌。经济开发区职工法律服务一体化基地、陈埭镇职工法律服务一体化基地先后被省总工会、司法厅、人社厅、省高院评为“园区枫桥”机制建设优秀单位。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完善信访分级分类闭环处置机制，构建“受理部门负责程序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解决”工作格局。完善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依法严惩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

3.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积极探索“村（社区）法律顾问+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工作，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产品纳入“党建+”邻里中心。持续打造“互联网+法律服务”模式，依托“掌上法律顾问”“法治晋江”等在线方式提供法律服务，逐步提高律师在线服务群众的精准性和实效性。2024年，全市“掌上法律顾问”注册总用户 231955 人，累计服务群众 2934 人次，回答各类法律咨询问题 3810 个。积极创建“三融合”普法新模式，“社工+义工”“网格+”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本土化特色化“148”公共法律服务品牌，“老叔公”调解工作法获评泉州市“优秀 148 品牌”。

4.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开展 2024 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履职评议工作，推进普法责任落实。永和镇人民政府被通报表扬为全国“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的单位。拓展线上线下普法模式，办好闽南语法治栏目《说法》、“法治晋江”微信公众号、《司法行政在线》普法专栏和“人人争当国安卫士”国家安全教育公益课；依托“社工+义工”普法服务项目，开展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和“关爱明天·蒲公英在普法”青

少年专项普法活动，融合地方特色文化，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分类分众加强“蒲公英”普法志愿者、“法律明白人”的日常学习培训，持续推动社会力量参与普法工作，2024年，全市共有在册“法律明白人”13905人，“蒲公英”普法志愿者738人。落实“1名村（社区）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打通普法宣传最后一公里。

2024年，晋江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行政执法规范化精细化水平仍需提升，优质公共法律服务供给仍显不足，全民学法守法用法氛围仍需进一步加强，一些领导干部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与时代要求尚有差距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以高度负责的态度采取有力措施，系统加以解决。

## 二、2025年主要工作计划

2025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法治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为我市加快构建“一三一三七”发展格局，奋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县域示范提供强有力法治保障。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实施法治专门队伍教育培训行动计划，深化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法治工作部门全战线、全覆盖培训轮训。充分运用各类宣传载体、阵地，采取群众看得见、易领悟的方式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传播。

（二）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大力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完善惠企政策体系，强化包容审慎监管执法，深化“亲清护企”政法服务联盟建设，不断聚集优质法务资源，强化公共法律服务配套，擦亮“晋心晋力”营商服务品牌。深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机制改革，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

（三）不断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建立全覆盖的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体系，持续完善基层综合执法体制机制，推广应用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推动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提升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水平。

（四）持续优化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形成“一站式接受、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纷”模式。大力优化公共法律服务，培育形成更多“拿得出、叫得响”的晋江“148”品牌，不断满足基层群众的公共法律服务需求。

晋江市人民政府

2025年2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